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 MULTIMEDI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CL 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70)

## 更改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六日發表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以及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4港元（「末期股息」）。

為配合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業績公佈（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刊發）的最新時間表，現將釐定收取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由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星期四）改為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五）。

有關收取末期股息資格的時間表經修訂後如下，敬請留意：

附末期股息股份的最後買賣日期	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星期二）
扣除末期股息股份的首個買賣日期	二零零五年五月四日（星期三）
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資格而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最後時間	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五）

敬請留意，末期股息之派付須待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預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舉行）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計有執行董事李東生、呂忠麗、胡秋生、嚴勇、趙忠堯及孫熙偉，非執行董事羅凱栢，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王兵及韓方明。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